

第五篇

問題解決篇



一、教育人員常遇及之防制藥物濫用問題



誰是春暉小組相關成員？


學校的校長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生教(輔)組長、教官、輔導及社工人員、導師、家長及相關協助人員，皆是春暉小組成員。



若懷疑學生用藥，需收集學生的哪些資料？

資料的收集分為以下三方面：

- 觀察學生的異味、異狀、異樣。
- 向其相熟的同學了解其動態：
例如：近期與那些朋友相熟，放學及午膳常去的地方。
- 保持家長的聯繫：若發現學生有異味、異狀、異樣，要主動與家長傾談，並與家長了解學生在家中是否有異常行為，例如：在廁所很久才出來、精神欠佳、房間常有異味。



異味、異狀、異樣的詳細內容？詳請見查察篇P.46



學生尿液篩檢檢驗結果呈陰性，但仍有濫用藥物之可能，我們可以如何幫助他（她）？

- 持續觀察此學生是否有異狀、異樣、異味。
- 持續對此學生進行尿液篩檢，亦可達到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之效果。



輔導中途學生離校了，該如何處理？

須函送個案之資料至教育局或縣（市）校外會，並函轉至就讀新學校或縣（市）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。

另外，根據教育部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，學校應盡力協助學生，幫助學生戒除藥癮。協助學生戒除藥癮成功不僅對社會助益極大，且可予以獎勵。

但若學校隱匿學生濫用藥物不通報，或要求學生轉學、休學或退學，此行為有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法之嫌。



如何進行通報作業？

依教育部頒之規定，通報作業應循教育部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即時通報網」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。



若是對於通報作業不熟悉該怎麼辦？

可積極參與各縣市校外會所辦理之防制藥物濫用研習，亦可詢問校內有相關經驗之教育人員或縣（市）校外會。

